

培训班报名须知

尊敬的家长及学员：在报读培训班前，请您务必认真阅读本报名须知。当完成报名支付时，表示您已接受并同意遵守本单位《培训班报名须知》的所有内容，并视为您和本单位已达成协议。

一、报名程序

(一) 课程咨询，可通过线上了解或到招生报名处现场对课程进行咨询，在明确所报课程招生对象要求后进行线上报名。

【线上旧生】 中山市青少年宫(zsqsg) 微信公众号获取课程信息并报名缴费→按需打印《学员证》→购买教材或者学习用品。

【线上新生】 中山市青少年宫(zsqsg) 微信公众号获取课程信息并报名缴费(未注册的需先注册)→按需打印《学员证》→购买教材或者学习用品。

(二) **特别提醒：请务必按照“招生对象”所要求的年龄报读；如发现虚报年龄报读的，本单位有权劝退。**

二、退费规定及流程

(一) **报名前须慎重考虑，尊重孩子意愿。报名成功后，非本条第(二)点所列情况概不退费。**

(二) **符合以下条件者方可办理退费：**

1. 报名人数没有达到计划招生人数 1/3 而停办的班级，可办理退费。本单位将在开班前 3 天电话通知学员家长，请学员家长接到通知之日起 7 天内到招生报名处办理退费手续。

2. 学员因意外伤害或突发重大疾病，经医疗单位检查确实不适宜学习的，可办理退费。申请退费时需持县级以上医疗单位的医生证明、病历本、医院病假单和医院发票的原件和复印件办理退费手续。

3. 举家搬迁调往外市工作的，凭家长单位或街道居委会出具的证明原件和复印件可办理退费手续。

4. 学员经教育部门及有关部门依照规定批准转学至外市的，或家庭发生重大变故的，持有关证明原件和复印件可办理退费手续。

5. 移民国(境)外，须提供相关部门出具的移民国(境)外审批资料的原件和复印件可办理退费手续。

6. 因特殊原因不能上课的，由家长提供相关佐证材料，由相关部门负责人审批可以办理退费手续。

以上情况经本单位核实审批后，方可申请退费。

三、退费流程与标准

1. 填写《退班申请表》并交相关人员审批，确定处理意见。

2. 提交退费材料：①通过微信支付报名的，退费请提交微信支付账单截图，申请审批后费用将原路退回；②通过银行卡刷卡报名的，退费至学员本人账户，请提交银行卡刷卡小票(或带有银行卡尾号的支付截图)、学员户口本复印件或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及学员本人的活期银行账户复印件；③退费至监护人账户的，提交除银行卡刷卡小票(或带有银行卡尾号的支付截图)、学员户口本复印件或身份证复印件外，还需提交可证明亲子关系的材料(如户口本、出生证)及监护人活期银行账户复印件。

3. 因停办班等特殊原因需要批量退费的，以具体通知为准。

4. **因退费流程审核需要一定时间，费用到账时间为 30 天内，请家长耐心等待。**

5. 开课后办理退费的，按办理当天计算剩余课时学费，仅退还剩余课时学费，不退材料费及教材费用。

四、转班规定及流程

(一) 转班规定

- 1.每位学员每期每个班只能转班**1次**，之后不可再转班。
- 2.已上**前2次**课时，如发现学习程度不适合所报班级，经任课教师签名同意后，可转报其他班。
- 3.培训班开课**3次(含3次)**之后概不办理转班手续。

(二) 转班流程

凭《学员证》、交费凭据或支付凭证，并填写《退班申请表》，经相关部门负责人同意后到招生报名处办理转班。**已满额的班不能转入。**

五、上课、风险提示及其他注意事项

(一) **体育类、舞蹈类项目课程及各类体验营活动均存在一定的安全风险**，一经报名，则视为已知晓该类课程可能带来的各类风险，包括但不限于摔伤、扭伤、骨折等，为使广大学员得到更周全的安全保障，建议家长可根据实际需要，为报读体育类、舞蹈类项目课程及各类体验营活动的孩子再另行购买个人人身意外险。

(二) 请家长督促学员准时上课，并教育孩子养成良好的学习习惯。集体课如因学员个人原因造成迟到、缺课一律不予补课；个别课如需请假要事先征得本单位任课教师同意，所有补课应在该学期内完成。

(三) 如遇暴雨或者台风警报则按政府相关部门的通知执行，请留意电视台、报纸等媒体和本单位发布的信息。

(四) 学员的座位或站位由本单位任课老师统一安排，家长不可自行安排或者调整。

(五) 除公开课及亲子班以外，上课时家长不可进入课室旁听，也不能在课室外闲聊、打电话，以免影响学员学习。

(六) 如孩子有特异体质、疾病(心脏病、癫痫、肺结核，哮喘、肺炎、伤残及其他严重的疾病)，或者精神疾病(恐怖症、焦虑症、强迫症、抑郁症、癔症等)和异常心理状态(自闭、暴躁、孤僻、偏执等)，或者孩子的身体状况、行为、情绪等有异常情况，家长须在报名入学前或者入读过程中以书面形式如实告知本单位。否则，由此而引起的孩子伤害事故或孩子伤害他人的一切责任及全部经济赔偿均由家长负责。

(七) 学员在学习期间，须自觉遵守本单位的各项管理规章制度，自觉接受老师、现场管理人员(包括保安人员、志愿者等)教育管理，爱护各种教学、活动等设施设备和财物，不得追逐打闹，不得有任何伤害老师、管理人员、其他学员的行为(包括不得殴打、推搡、恐吓、威胁、谩骂或侮辱他人)。如有违反本单位管理制度、不服从管理安排或伤害他人行为等行为的，本单位有权对该学员批评教育，并可将情况通报给有关家长；如情节严重或学员经两次以上(含两次)批评教育仍不改正的，本单位有权对该学员作退班处理，概不退费，且该学员在2年内不得在本单位报名。如学员损坏财物或伤害他人的，须负赔偿责任。

(八) 请家长配合做好安全教育工作，不携带打火机、火柴、尖锐物品等违规、危险物品进入青少年宫(因课程需要的除外，但应在任课老师指导下妥善使用、存放)。如发现学员携带违规物品，本单位有权暂扣并妥善保管，在适当时候交还学员家长；属于违法、危险物品的，本单位有权交有关部门依法处理。

(九) 课室专门用于教学用途，为确保孩子安全，维护管理好设施设备，家长不得在非上课时间段擅自进入课室或触碰设施设备，否则本单位有权要求其离开。

(十) 请家长在规定的上课时间前将学员安全送至指定的下车点，并在课程结束后及时接回学员；接送过程中应遵守交通规则、减速慢行，不乱停乱放车辆。为确保学员安全，家长不得让学员在马路或其他区域下车，不得让学员长时间滞留青少年宫。

★中山市青少年活动中心(青少年宫)保留对以上所有条款的解释权。

前言

中山市青少年活动中心（青少年宫）〔以下简称“中心（宫）”〕成立于1980年，是共青团中山市委员会主管的青少年社会教育阵地，属公益二类事业单位，是全国先进青少年宫、中国青少年宫协会常务理事单位、广东省青少年宫协会副会长单位。

中心（宫）集教育培训、公益活动、艺术演出、文化交流等功能于一体，通过思政教育、素质拓展、艺术培训、公益活动、文艺演出等形式，引领青少年成长成才。单位每年开展公益活动逾200场，演出活动近60场次，服务青少年逾60万人次，打造了思政教育互动课堂、青少年音乐会、少年军校、原创舞台剧义演、中山首个外来务工子弟艺术团、孤独症青少年关爱项目、“流动少年宫”等一批公益品牌项目。

中心（宫）属下设有海燕艺术团、青少年民族乐团、青年艺术团、小海鸥外来务工子弟艺术团、蓝星融合艺术团及青少年弦乐团，公益足迹不仅遍布中山，还走向全国、走向世界，应邀到10多个国家和地区进行交流演出，展示了中华民族优秀的文化艺术和中山市青少年独特的艺术风采，是中山市青少年对外交流的亮丽名片。

近年来，单位荣获全国青年文明号、广东省青少年维权岗、广东省扶残助残先进集体、广东省学雷锋活动示范点、广东省巾帼文明岗、市直机关模范机关创建先进单位、中山市文明单位、中山市最佳志愿服务组织等荣誉称号。

为了继续满足广大青少年儿童的学习需要，**2025年春季班**将开设专业多样，内容丰富，启智益趣的兴趣班，自**2024年12月31日至2025年1月4日**为**2024年秋季班学员优先报名原班时间**，**1月5-7日**为**秋季班学员跨班优先报名时间**，**1月8日起接受新生报名**，**欢迎报读！**

2025年春季培训班上课起止日期：2月15日至6月22日，其中：

逢周六上课起止日期：2月15日至6月21日

逢周日上午课起止日期：2月16日至6月22日

逢周五上课起止日期：2月21日至6月20日

上课地点：中山市青少年活动中心（青少年宫）

报名地点：中山市青少年活动中心（青少年宫）一楼招生报名处

相关说明：1、培训班收费构成：学费+书杂费=收费总额；

2、为保证教学质量，所有班别报满即止，不安排插班；

3、简章如有内容调整，以报名时的公布的信息为准。

中心（宫）官方网站：www.zsqsg.cn；

中心（宫）官方微信公众账号：中山市青少年宫（zsqsgng）。

中山市青少年宫微信公众号上有最新的亲子教育、兴趣班招生、公益活动、考级、演出、公益课等资讯内容，并已实现微信报班支付、查看招生简章、义工报名等功能，欢迎关注。

目录

- ◆ 报名须知····· 封二、第 1 页
- ◆ 前言、目录····· 第 2-3 页
- ◆ 中心（宫）顾问团、专业教师简介·····第 4-14 页
- ◆ 中国舞····· 第 15-18 页
- ◆ 芭蕾舞、街舞、爵士舞····· 第 18-19 页
- ◆ 拉丁舞····· 第 19-21 页
- ◆ 围棋、中国象棋、国际象棋····· 第 21-23 页
- ◆ 乒乓球····· 第 23-27 页
- ◆ 跆拳道、武术、体适能····· 第 27-30 页
- ◆ 陶艺、版画、创意画、绘本····· 第 30-35 页
- ◆ 漫画、素描、油画、水彩画····· 第 35-42 页
- ◆ 国画、毛笔、硬笔····· 第 42-46 页
- ◆ 文学、主持与表演、儿童戏剧体验营、小小外交官·····第 46-53 页
- ◆ 阅读与写作、数学思维、新概念英语·····第 53-57 页
- ◆ 火星科创、车辆模型、机器人、编程、····· 第 57-64 页
- ◆ 笛子、葫芦丝、笙、高胡、二胡·····第 64-68 页
- ◆ 琵琶、扬琴、古筝、萨克斯····· 第 68-78 页
- ◆ 打击乐、青少年民族乐团儿童团各声部····· 第 78-80 页
- ◆ 大提琴、小提琴····· 第 80-87 页
- ◆ 钢琴、双排键、电子琴····· 第 87-92 页
- ◆ 吉他、音基、青少年弦乐团儿童团集训·····第 92-96 页
- ◆ 声乐、合唱梯队、成人班·····第 96-98 页

中心（宫）顾问专页（一）

（排名不分先后）

★音乐顾问

叶 聪：新加坡华乐团音乐总监，美国南湾交响乐团音乐总监，香港小交响乐团音乐总监。

许知俊：中央歌剧院常任指挥，中国合唱联盟副主席，国家一级指挥。

黄英森：星海音乐学院教授，博士生导师，国务院特殊贡献专家，全国优秀教师，中国音乐家协会会员。

余其伟：中国著名高胡演奏家，国家一级演奏员，获国务院表彰“我国表演艺术突出贡献专家”殊荣。

郭亨基：香港资深作曲家、指挥家，香港作词家协会会员，香港作曲家联合会会员，中国人民大学艺术教育客座教授、顾问。

甘 霖：中国当代职业作曲家、指挥家。原北京总政军乐团创作室资深作曲家，黑光爵士乐团音乐总监，中国文化艺术交流协会专家委员会主任。

李复斌：著名指挥家、作曲家，星海音乐学院指挥、教授，中国民族管弦乐协会理事，广东民族管弦乐协会副会长，广东作曲指挥专业委员会会长，广东音乐团音乐总监、首席指挥，广东省教育厅艺术专家委员会评委、乐器类负责人。

谭炎健：中国著名笛箫演奏家，星海音乐学院教授，民乐系主任，硕士研究生导师，中国竹笛专业委员会常务理事，广东省竹笛专业委员会会长，广东省葫芦丝专业委员会会长。

黄光佑：台湾优秀青年指挥家，台湾中华国乐学会理事，台湾中华国乐团指挥，台北簪缨国乐团、金门国乐团、成北国乐团指挥及音乐总监。

蒋雄达：小提琴演奏家、作曲家，国家一级演奏员，中国海军歌舞团管弦乐队首席，享受国务院颁发的政府特殊津贴。

饶宁新：中国南派古筝大师，现任广州星海音乐学院副教授。

陈佐辉：中国著名打击乐演奏家、国家一级演奏员，广东民族乐团团长兼党支部书记。

孙相根：中国合唱学会理事、黑龙江省合唱学会主席、齐齐哈尔大学音乐舞蹈学院院长。

费邓洪：广东省音乐研究室主任，广东省优秀音乐家，广西艺术学院等七所高校特聘、客座、兼职教授。

卢春和：著名小提琴教育家、演奏家。广州交响乐团小提琴一级演员，中国音乐家协会会员，广东小提琴教育学会理事。

★语言艺术顾问

潘伟行：国家一级演员，广州话剧团艺术总监、导演、编剧、演员，中国戏剧编导研究会理事，广东省戏剧家协会主席团成员，广东作协会员，广州市文联委员，享受国务院特殊津贴专家。

何 莹：上海戏剧学院 MFA 艺术硕士，全国校外教育名师，高级职称，创作的儿童剧、小品等有二十多个，作品曾多次荣获教育部及全国的一等奖、特等奖。

中心（宫）顾问专页（二）

（排名不分先后）

★ 舞蹈教育顾问

高成明：国家一级编导，广东舞蹈家协会副主席，广东省艺术研究所一级编导和成明舞蹈工作室主任。

曾若虹：国家一级演出监督，厦门艺术学校校长、厦门小白鹭民间舞团团团长。

胡志强：原任广东舞蹈学校副校长，广东省群众艺术馆副馆长。

★ 美术教育顾问

侯 令：国家教育部艺术委员会委员，中国艺术教育促进会副秘书长，北京市特级教师。

李节平：中国人民解放军广州军区政治部战士话剧团舞台美术设计，中国美术家协会会员，中国舞台美术协会会员。

★ 书法教育顾问

尹世珍：江西省书法家协会会员，江西省文史馆特邀书法家，吉安市书法家协会副主席，井冈山市书法家协会主席，中国国际文学艺术博览会一级书法家。

陈秋明：中国书法家协会会员，广东省书法家协会理事，广州市书法家协会副主席、广州书画专修学院副教授。

★ 国际标准舞顾问

高毅强（男）、林小玉（女）：中国国标舞第十届全国锦标赛职业 A 组拉丁舞冠军、职业十项全能冠军，国内唯一荣获中国国际标准舞学会颁发连续十届参加全国国际标准舞锦标赛选手卓越贡献奖，多次赴英国留学，中国国际标准舞学会少年考试官（林小玉）。

★ 棋类顾问

许银川：中国象棋特级国际大师，集世界、亚洲、全国冠军于一身的“全冠王”，有“少年姜太公”之美称。

★ 武术顾问

郑家豪：世界武术锦标赛冠军，香港杰出运动员，香港“十大杰出青年”。

★ 心理教育顾问

黄家良：注册自然医学医生，注册催眠治疗师，国家心理咨询师，国家职业指导师，身心语言程序学执行师，国际婚姻家庭指导师导师。

专业教师简介（一）

— 舞蹈：

塔娜：女，现为（宫）中国舞专职教师，舞蹈科组长，中山市海燕艺术团中国舞队指导老师，中山市青年艺术团中国舞队队长。中国歌舞团艺术学院舞蹈编导系舞蹈表演专业，大学本科，文学学士。曾参加全国“桃李杯”舞蹈大赛荣获表演三等奖，舞蹈《荷花赋》获广东省廉政文化进校园舞蹈比赛一等奖，自创舞蹈《艰苦岁月》荣获广东省教育厅首届大学生舞蹈比赛创编二等奖，表演三等奖。舞蹈《大海青春》、《青春年华》荣获广东省大学生首届作品展演二等奖；所辅导的舞蹈《森林我的家》荣获中山市第七届少儿艺术花会音乐专场金奖，广东省第六届中小学生艺术展演二等奖；所辅导的舞蹈《草原佰酥勒》荣获广东省第七届中小学生艺术展演一等奖。曾出访美国、新加坡、马来西亚、英国进行文化交流演出。

刘颖琳：女，现为（宫）中国舞专职教师。毕业于星海音乐学院舞蹈学专业，2018年受邀参加广东省于广州海心沙举行的庆祝改革开放40周年“花开新时代”文艺晚会汇演，并被评为优秀演员。2019年受中央广播电视总台邀请，赴北京参加在鸟巢举办的“亚洲文化嘉年华”全球直播晚会演出，被评为优秀演员。2019年，曾指导的学员赴京排练，参加CCTV大年三十的春晚直播盛宴。舞蹈教学经验丰富，教学认真细致，深受学员与家长的喜爱。

吴雅文：女，现为（宫）中国舞专职教师。毕业于华南理工大学舞蹈学专业，曾参演广东省春晚，并负责部分舞蹈节目排练指导；曾参加广州大剧院“美丽中国”舞蹈专场演出，同年参与湖南春节联欢晚会，指导广州大井小学舞蹈队参加“广州南沙区中小学舞蹈大赛”荣获二等奖；曾参演大型歌舞剧《阿依达》，同年参加广东大学生艺术展演荣获二等奖；曾参加广东省大中专舞蹈大赛荣获一等奖。舞蹈教学经验丰富，教学认真细致，深受学员与家长的喜爱。

黄于桐：女，现为（宫）芭蕾舞专职教师。大学本科毕业于华南理工大学，舞蹈表演专业，硕士研究生毕业于法国 Conservatoire d' Avignon，芭蕾专业。曾参加过广东省大中专舞蹈学校比赛荣获第一名，广东省大学生艺术展演比赛获得二等奖，《胡桃夹子》芭蕾舞剧，湖南卫视跨年演唱会，广州大剧院《美丽中国》大型演出；所指导学生《丘比特》参加GDC芭蕾舞大赛荣获优秀奖，《吉赛尔阿尔伯特变奏》参加PDE芭蕾大赛荣获银奖，自创舞蹈《草原英雄小妹妹》参加广东广播电视台七彩童年少儿迎新晚会。

— 国标舞：

孙家兴：男，现为（宫）国标舞专职教师，中山市海燕艺术团国标舞队指导老师。毕业于广州体育学院体育艺术系，大学本科，WDC国际评审，英国皇家IDTA舞蹈教师，中国国际标准舞总会国家A级评审，国家A级教师，中国国际标准舞全国职业冠军，为广东省国际标准舞总会副秘书长。曾多次赴英国学习，英国黑池舞蹈节世界职业前48名选手，师从前世界冠军 Marcus & Karen Hilton MBE 与意大利著名职业选手 Roberto Villa & Morena Colagregco，曾于2007年至2012年连续5年获得世界国际标准舞台湾国际公开赛冠军，2008年至2010年连续3年获CBDF国际标准舞全国锦标赛冠军，2007年至2010年连续4年获香港国际舞蹈公开赛冠军，2011年亚洲巡回赛台湾站、印尼站冠军，2012年ADC亚洲巡回赛马来西亚站、台湾站冠军。所编排的舞蹈《绽放》赴内蒙古参加“银杏杯中国青少年宫文化艺术节”荣获金奖。辅导的学生参加广东省第20届国际标准舞锦标赛获得26个冠军，28亚军，25个季军及46个其它奖项；2023年“中顺洁柔杯”中-拉标准舞/拉丁舞国际超级联赛（中山站）暨中山市第十八届国际标准舞锦标赛中，辅导的学生荣获4个一等奖、15个二等奖及11个三等奖。

专业教师简介（二）

一 一国标舞：

芦禹含：女，现为中心（宫）拉丁舞专职教师，中山市海燕艺术团拉丁舞 2 队指导老师。毕业于北京舞蹈学院社会舞蹈系国标舞专业，学习国标舞多年，2006 年考入北京舞蹈学院附中国标舞专业，基本功扎实，读书期间曾在北京现代文工团担任拉丁舞教师，并多次代表学院参加全国及省市各类专业舞蹈赛事，2008 年参加第四届 CCTV 舞蹈大赛获国标舞专业组标准舞精英组冠军，第五届桃李杯大赛国际体育舞蹈锦标赛专业组团体拉丁舞精英冠军，舞台经验丰富。毕业后一直从事国标舞教学工作，教学细致认真，深受学生欢迎。

一 一民乐类：

柳梦梦：女，现为中心（宫）笙专职教师，民乐科组长，中山市青少年民族乐团笙演奏员，中山市青少年民族乐团少儿民乐队指导老师。毕业于武汉音乐学院民乐系笙专业，学习成绩优秀，在校期间多次获得“国家励志奖学金”“三好学生”等奖项。比赛、演出经验丰富，2005 年荣获“中华艺术新秀比赛”全国总赛区民族器乐专业组金奖；2006 年参与录制 CCTV 音乐频道“风华国乐”栏目——全国九大艺术院校优秀节目展演。2011 年跟随东方中乐团参加湖北省走进艺术高校巡演活动和新年音乐会；2011 年参加民族管弦学会举办的“笙一夏令营”，精湛的专业技巧受著名笙演奏家唐富、文佳良等老师的一致好评。所辅导的民乐合奏《太阳·玄鸟》荣获 2018 年广东省民歌民乐大赛银奖，广东省第六届中小学生艺术展演二等奖，2019 年参加 CCTV 中国器乐电视大赛并录制；2020 年 11 月所辅导的管乐合奏《早天雷》荣获广东省中小学广东音乐交流展示活动二等奖，本人荣获“优秀指导教师”称号；辅导学生参加 2023 年“因乐一起来”第三届中央音乐学院全国考级英才汇演（中山赛区）笙合奏《草原骑兵》荣获一等奖、独奏《微山湖船歌》荣获一等奖。

李 娜：女，现为中心（宫）古筝专职教师，中山市青少年民族乐团古筝演奏员，中山市青少年民族乐团少儿民乐队指导老师。湖南师范大学音乐学院毕业，大学本科，文学学士。曾获“中南五省民乐大赛”三等奖、“敦煌杯”古筝大赛二等奖、“爱我中华”全国青少年音乐舞蹈大赛广东中山赛区优秀教师奖。2008 年辅导五名学生参加“华夏三星”广东中山赛区比赛获“三金二银”的好成绩，个人获 2008 年全国音乐舞蹈展评活动广东选区“优秀园丁奖”；所辅导的民乐合奏《太阳·玄鸟》荣获 2018 年广东省民歌民乐大赛银奖，广东省第六届中小学生艺术展演二等奖。曾出访日本、欧洲、印度、新加坡、马来西亚、英国、香港、澳门等国家及地区，受到普遍赞誉。教学经验丰富，对学生耐心细致，擅长兴趣教学、因材施教，深受广大家长学生的好评。

廖志辉：男，现为中心（宫）二胡、高胡专职教师，中山市青少年民族乐团高胡演奏员，中山市青少年民族乐团少儿民乐队知道老师。毕业于江西师范大学音乐学院音乐学专业，主修二胡。师从江西省著名二胡演奏家李燕琳教授多年，二胡技艺精湛，演奏风格细腻，有扎实的音乐理论功底，有多年的二胡教学经验。曾荣获江西省首届新人大赛器乐组优秀表演奖；参加由中国民族管弦乐学会举办的“龙音杯”全国民乐团北京邀请赛获“阳光奖”（一等奖）；在广东省第五届群众音乐舞蹈花会中，参与演奏的《咸水欢歌》荣获银奖，个人获优秀演员奖。

专业教师简介（三）

一 民乐类：

凌 程：女，中山市青少年活动中心（青少年宫）扬琴专职教师，中山市青少年民族乐团指挥。2007年以全国排名第一的专业成绩考入武汉音乐学院本科，2008年加入武汉音乐学院“东方中乐团”和“国韵乐坊”室内乐团，担任扬琴和打击乐演奏员，2018年起跟随著名作曲家、指挥家李复斌教授学习指挥至今。2017年指导的扬琴重奏《将军令》获全国宫协音乐、舞蹈大赛一等奖；2018年指导学生重奏作品《太阳·玄鸟》获广东省民乐民歌大赛银奖；2019年7月成功晋级中央广播电视总台中国器乐电视大赛非传统组合组全国复赛；2021年所辅导学生参加第三届浙江扬琴艺术节暨第三届“粤华杯”全国优秀扬琴选手展演获银奖两名，铜奖两名和“优秀辅导教师”称号。2023年组织学员参加“赛龙夺锦勇争先”第十四届广东音乐邀请赛获银奖；2023年受邀组织学员参加“粤港澳”2023年第三届大湾区中小學生音乐节优秀节目展演。

柳楚楚：女，现为中心（宫）笛子专职教师，中山市青少年民族乐团笛子演奏员，中山市青少年民族乐团少儿民乐队指导老师。毕业于武汉音乐学院民乐系，入学成绩竹笛专业全国第一名。演出经验丰富，2010年被选入“东方中乐团”，担任新笛声部，多次随团参加大型音乐会及文艺展演活动。曾参与录制CCTV音乐频道“风华国乐”栏目——全国九大艺术院校优秀节目展演，广受好评。教学细腻、负责，所辅导的学生成绩优秀，顺利考入华中师范大学等高校。所辅导的民乐合奏《太阳·玄鸟》荣获2018年广东省民歌民乐大赛银奖，广东省第六届中小學生艺术展演二等奖，2019年参加CCTV中国器乐电视大赛并录制；2020年11月所辅导的管乐合奏《旱天雷》荣获广东省中小学广东音乐交流展示活动二等奖，本人荣获“优秀指导教师”称号；2021年辅导学员参加第二届“松庭龙吟”全国竹笛邀请赛，获三银五铜的成绩，本人荣获“优秀指导教师”称号。

赵 欣：女，现为中心（宫）中胡、二胡专职教师，中山市青少年民族乐团秘书长，中山市青少年民族乐团二胡演奏员，中山市青少年民族乐团少儿民乐队指导老师。毕业于武汉音乐学院民乐系二胡专业，2009年以专业入学成绩全国第一名考入武汉音乐学院。2009年加入武汉音乐学院“东方中乐团”，担任高胡、中胡演奏员，同时任东方青年民族乐团中胡副首席，多次随团在国家大剧院、琴台音乐厅及湖北高校举办专场音乐会。2012年7月参加由湖北省教育厅、文化厅、中国高等教育学会音乐教育专业委员会主办的“‘长江之春’——青年音乐家”比赛，获二胡专业组银奖。2009年开始从事二胡教学工作，严谨细腻的教学获得家长和学员的肯定与喜爱，辅导的学员成功考取华中师范大学、武汉音乐学院等艺术高校。所辅导的民乐合奏《太阳·玄鸟》荣获2018年广东省民歌民乐大赛银奖，广东省第六届中小學生艺术展演二等奖，2019年指导学员参加中央广播电视总台中国器乐电视大赛成功晋级非传统组合组全国复赛；2021年第二届上海闵惠芬青少年二胡艺术展演活动中获优秀指导教师，学生荣获铜二胡奖、优秀演奏奖；2022年首届“国韵杯”民族器乐艺术展演活动中，获“优秀指导教师”称号，学生分别荣获“未来之星”“希望之星”；2022年参演中山市第四届音乐舞蹈花会，参演曲目《牛肉叉烧包》获金奖。

陈晓岚：女，现为中心（宫）琵琶专职教师。毕业于华南师范大学音乐学院，硕士研究生，艺术硕士，师从刘赫男副教授。自2015年起从事琵琶推广教育工作，学生类型涉及艺术类考生、儿童、成人，曾辅导艺术类考生获得优异成绩，部分学生考入华南师范大学、星海音乐学院、西南大学等各类重点院校；同时担任多所学校民乐团琵琶声部指导老师至今。教学经验丰富，专业技能扎实，善将音乐理论与器乐演奏相结合进行教学，对学生实施因材施教的教学方式。2016年1月随华南师范大学音乐学院耿涛教授赴澳门参与粤港澳2016新年音乐会；2017年8月随华南师范大学音乐学院刘赫男副教授赴上海参加第三届“敦煌杯”中国琵琶艺术菁英展演，获职业重奏组铜奖；2019年8月参加中国·大同“云冈杯”国际民族器乐展演，获弹拨组专业B组铜奖。辅导学员参加第三届“因乐一起来”——2023年中央音乐学院全国考级英才汇演初赛（中山赛区），均荣获一等奖。

专业教师简介（四）

一 西乐类：

刘加力：男，现为中心（宫）小提琴、中提琴专职教师，西乐科组长，青年室内乐团成员，中山市青少年弦乐团指导老师。毕业于广西艺术学院管弦系小提琴演奏专业，大学本科，艺术学学士。自幼学琴，同时接受交响乐团训练，2013年以优异成绩考入广西艺术学院管弦系，师从广西优秀青年小提琴演奏家、管弦系主任梁寒琰副教授，并成为学院交响乐团、弦乐室内乐团小提琴演奏员，多次随团外出交流演出。2015年参与广西卫视《一声所爱·大地飞歌》的节目录制。2016年随中山青少年文化交流团赴美国夏威夷进行交流演出，并在当地举办的音乐会中担任独奏。所教学生参加广东省第17、18届少儿小提琴演奏比赛，共获得一银四铜的成绩；2018年参与辅导的弦乐重奏作品《南海韵》荣获中山市第七届少儿艺术花会器乐专场银奖；所教学生参加2020年星辉耀弦乐大赛中获银奖；2022年本人参演节目《牛肉叉烧包》获得中山市第四届音乐舞蹈花会金奖；2023、2024年参与辅导中山市青少年弦乐团参加第三、四届“因乐一起来”中央音乐学院考级汇演获地方赛区一等奖。

黄益文：男，现为中心（宫）钢琴、电子琴、音基专职教师。星海音乐学院钢琴专业本科毕业，广东省音乐家协会、广东省电子键盘学会、广东省流行音乐协会会员。曾获奖项：中山市少儿艺术花会金奖、中山市市委、市政府颁发的“中山市先进生产工作者”称号、中山市文艺创作奖音乐类一等奖、广东省音乐舞蹈花会银奖、广东省群众文艺作品评选一等奖、KAWAI亚洲钢琴大赛优秀指导教师、全国青宫协会优秀指导老师等，2018年10月作曲弦乐合奏《南海韵》获中山市第七届少儿艺术花会音乐专场银奖；2022年11月作曲民乐合奏《江月》获中山市第四届音乐舞蹈花会音乐专场银奖，同时获优秀作曲奖。

马文博：男，现为中心（宫）钢琴、音基专职教师。哈尔滨师范大学音乐教育专业毕业，大学学历。中国音乐家协会合唱学会会员，中国音乐家协会电子音乐学会会员，国家广电部（现为广播电视总局）录音师协会高级录音师。从教三十多年来，用不断更新的教学理念做的指导，以“育人”为主、“有教无类”为辅作为最高的教学原则。先后有多名学生考入各级专业艺术院校。在教学的同时还坚持音乐创作，创作的声乐、器乐等作品多次荣获国家级、省和市级等比赛金奖（一等奖）等奖项，如2023年创作的戏剧作品《刷出来的烦恼》（与他人合作）获“2022年度广东省群众文艺作品评选”戏剧类三等奖，2022年创作器乐小合奏《牛肉叉烧包》获中山市第四届音乐舞蹈花会（音乐专场）金奖，2021年《灯·福》（作曲）荣获中山市第八届少儿艺术花会音乐类金奖、优秀作曲奖、优秀作品奖。

褚尉淋：女，现为中心（宫）小提琴专职教师，青年室内乐团成员，中山市青少年弦乐团指导老师，中山市青年艺术团器乐队队长。毕业于四川音乐学院管弦系小提琴专业，大学本科，文学学士。曾任四川音乐学院管弦交响乐团演奏员及云南省青少年交响乐团演奏员。工作以来随团赴台湾、香港、澳门、新加坡、马来西亚、德国进行交流演出。所教学生以艺术生的身份考入“中山市第一中”和“星海音乐学院”，并在“全国青少年才艺电视展评活动”中获“七彩阳光杯”广东赛区1金、2银、2铜奖。在第七届“华夏艺术风采”展演中获广东省赛区1银2铜，全国赛区1银佳绩。在广东省2019年第四届和2021年第五届弦乐大赛中分别获2银、5铜的佳绩。在2020年星辉耀弦乐大赛中获1金。在2023年香港国际弦乐比赛广东赛区中获二等奖。个人也被评为“优秀指导教师”称号。所辅导的合奏《南海韵》荣获中山市第七届少儿艺术花会器乐专场“银奖”。本人在2014年代表中山市文化部参加了广东省“马思聪杯”小提琴邀请赛荣获青年组“金奖”。在中山市第四届音乐舞蹈花会中所参与演出的节目《牛肉叉烧包》荣获“金奖”。

专业教师简介（五）

— 一西乐类

唐 谈：男，现为中心（宫）小提琴、中提琴专职教师，青年室内乐团成员。毕业于星海音乐学院，大学本科。师从国家一级演奏员、著名小提琴演奏家、教育家陈俊源；中提琴教授贾江涛，大学期间曾与中央音乐学院教授王振山、柴亮，世界著名小提琴演奏家纽曼迪蕾等国内外小提琴大师进行交流学习，随广州珠江乐团一起排练演出和朗朗、戴玉强、廖昌永、殷秀梅等多位音乐名家同台演出。2013年原创作品《风之恋》获中山市音乐舞蹈花会铜奖，有丰富的教学经验，教学方法独特、细腻。

宋任圆：女，现为中心（宫）大提琴专职教师，青年室内乐团成员。毕业于星海音乐学院音乐表演专业。曾获得最佳重奏独奏奖。从事大提琴教育工作多年，兼修钢琴初级教学，对交响乐等音乐类别具有较高鉴赏力，专业知识扎实。在教学中耐心细致，因材施教，擅长通过组织“弦乐四重奏”等音乐活动，高效提升学生演奏技艺及欣赏水平，辅导学生考级通过率高，被评为“考级优秀指导教师”。所辅导的合奏《南海韵》荣获中山市第七届少儿艺术花会器乐专场银奖，2022中山市第四届音乐舞蹈花会参演节目《牛肉叉烧包》荣获金奖。

曾望秋：女，现为中心（宫）钢琴专职教师，青年室内乐团成员，中山市海燕艺术团合唱团指导老师。毕业于南昌大学艺术与音乐学院音乐表演专业，主修钢琴，大学本科。师从南昌大学徐飞副教授。在校期间多次参与音乐会，并在声乐音乐会及合唱音乐会中担任艺术指导。2017年成功举办个人钢琴独奏音乐会。所辅导的合唱节目荣获第十七届“唱响莫斯科”国际青少年艺术节合唱比赛铜奖。在音乐教育上拥有自己的心得，专业扎实，教学耐心细致。

王若琳：女，现为中心（宫）双排键、电子琴、钢琴专职教师。毕业于星海音乐学院音乐表演专业，大学本科。2014年获中国雅马哈杯双排键电子琴总决赛青年组二等奖；同年获“吟飞”国际电子管风琴比赛南方大赛成人B组二等奖；2015年获广东省青少年键盘乐器大赛电子管风琴专业青年C专业组银奖；同年获2015年雅马哈双排键奖学金一等奖。教学经验丰富，教学认真负责，耐心细致。

— 一体育类：

王开忠：男，现为中心（宫）乒乓球专职教师，体育科组长。毕业于广州体育学院乒乓球专业，大学本科，体育教育学士学位，国家乒乓球一级裁判员，多次担任广州市重大乒乓球比赛的裁判工作，受到组委会的好评，曾在广州市黄埔区少年宫、国家青少年乒乓球培训中心教学培训，组织中山市大学生校园乒乓球邀请赛，组织中山市2008年“奥运小健将——中山市青少年体育竞技大赛”以及中山、江门少年宫乒乓球交流赛；所教学生获镇区第一名，市级前八名。教学经验丰富，方式多样，深受学生的喜欢和家长的好评。

吴毅懿：女，现为中心（宫）武术专职教师，体育科组长。毕业于华南师范大学，体育硕士。曾于2009年在加拿大多伦多获得第十届世界武术锦标赛南拳冠军，被评为“国际级运动健将”“中山市十大杰出青年”“南头镇杰出贡献奖”称号；是武术套路国家级裁判员；2020年至2022年“中山市优秀青年志愿者（疫情防控专项）”。2012年至今组织学生参加省市乃至全国比赛获得约500个奖项。2021年至今培养5名青少宫学员参加中山市高中阶段学校高水平运动队队员选拔已被桂山中学录取。输送1名学员到中山市体校并在2023年市运会取得中山市运动会南拳南刀南棍冠、亚、季军。并带领武术特长班学员参加少儿春晚。有较强的教学能力和组织协调，沟通能力及团队合作精神，对事物有敏锐的洞察力，且具有很强的责任心和进取心，向往教书育人，培养青少年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及中山市武术后备人才。

专业教师简介（六）

一 一体育类：

戚伟杰：男，现为中心（宫）乒乓球专职教师，中心（宫）乒乓球队指导老师。毕业于肇庆学院体育教育专业，本科学历，具有中国乒乓球协会初级教练员证、国家二级乒乓球裁判证、高级中学教师资格证。执教方面颇有特色，教授低幼初学学员教学经验丰富，认真负责、因材施教、严慈相济，善于激发学员对乒乓球运动的兴趣，培养学员健康生活、快乐运动的执教理念；教授中高水平学员善于发现孩子的潜力和状态，能够激发孩子自身的潜力，发现学员技术上的优缺点，耐心细腻地指导学员；有教授初中中考乒乓球考核和高中体育生高考乒乓球考核经验。教授的学员曾获市级乒乓球比赛前八名，多次获镇、区比赛前八名。执裁经验丰富，多次担任省、市级乒乓球比赛裁判员，组织和执行比赛活动经验丰富多次组织中心（宫）乒乓球比赛、市级少年宫乒乓球交流赛。

邬小丽：女，现为中心（宫）跆拳道专职教练。毕业于广州解放军进修学院，专业背景深厚，并具备军人的坚韧品质。在跆拳道领域拥有竞赛履历，包括广东省及全国青少年锦标赛的优异成绩，展现卓越的技能 and 竞技水平。2006年参加广东省第十二届省运会 63kg 跆拳道比赛第二、2009年广东省锦标 59kg 跆拳道比赛冠军，2010年全国青少年跆拳道锦标赛 68kg 第五名，2011年参加深圳市第七届锦标赛青年组 65kg 跆拳道比赛冠军。教学中擅长将丰富的实战经验转化为教学方法，注重培养学生的基本功，同时强调意志品质和团队精神的重要性。学生们在中山市各类跆拳道赛事中屡获佳绩，赢得了家长和学员们的广泛赞誉。

一 一美术类：

肖国兵：男，现为中心（宫）美术专职教师、美术科组长。毕业于华南师范大学美术教育专业，中山市美术家协会会员。长期从事少儿美术教育，辅导学生在国际、全国、省市各类美术比赛中获金、银、铜奖近千人次。教学严谨、认真，指导多名学生考入理想的美术院校。曾荣获“全国百佳艺术教育个人”“园丁教育金奖”等荣誉称号。个人美术作品参加第二届“银杏杯”全国书画教师大赛获铜奖，入选第十四届全国助残日作品展、“百年小平”文学美术奖及深中通道主题美术书法作品展等。作品多次收录入编在公开发行画册。个人事迹在《文化中山》《中山日报》及《爱比天大——中山文化地图解码》一书有专版介绍。

覃贵鹏：男，现为中心（宫）美术专职教师。毕业于广西艺术学院美术专业，个人作品《飞泉挂壁》在中国美协主办的纪念毛泽东同志在“延安文艺座谈会上的讲话”发表 60 周年展览中获广西展三等奖，同时入选全国美展；作品《金丝枣林系南北》在全国宫协主办的乐陵采风活动中被收藏；辅导的学员参加全国宫协主办的美术比赛获国画一等奖，学员作品荣获第 20 届中日友好青少年书画大赛最高奖村山奖、鸠山奖；学员作品在省中小学艺术展演中获一等奖，同时获“优秀指导教师”称号；在由教育部主办的第七届中小学艺术展演中，经省教育厅选送，所辅导的学员国画《石岐老街》荣获一等奖，并由教育部委托厦门中华儿女美术馆永久收藏。

潘余南：男，现为中心（宫）美术专职教师。毕业于广州美术学院美术教育专业，授课风格幽默有趣，教学方法系统有效。拥有逾十年教学经验：曾于广州大学城培训机构担任高考艺考科目教学，2015 年至今于中心（宫）内专注青少年素描、色彩、速写科目教学。任教期间，带领学员斩获各项少儿绘画赛事荣誉，荣获优秀辅导教师称号，参与赛事评委等事宜。指导多名学员通过艺考考取广州美术学院、中央美术学院、东北师范大学等理想院校。2015 年该教师美术作品《夕拾小景》入围 HKIAA 国际青年艺术设计大奖获优秀奖，2020 年参加第三届“百花杯”广东省青少年社会教育教师风采大赛总决赛获“最受欢迎教师奖”及二等奖。

专业教师简介（七）

— 一美术类：

张迪：男，现为中心（宫）美术专职教师。毕业于广州美术学院绘画系，版画专业。本科学历，教学理念为尊重是教育的出发点，全心全意为孩子服务，注重从兴趣教学入手，根据孩子们的不同特点，琢磨出多种适合学生学习绘画的教学方法，推崇个性和能力的培养，凭借积累的经验不断地探索，使学生乐学、爱学。主要荣誉有：毕业创作《信息列车》刊登在《羊城晚报》创意周刊、获得版画系优秀毕业创作奖并留校收藏、丝网版画作品《渔民与村民》入选第一届“走进美丽汕尾”美术展、荣获广东省第六届中小学生艺术展演“优秀指导教师”光荣称号、2020“中山市优秀青年志愿者（疫情防控专项）”称号、2020年青少年宫第一届微课比赛一等奖、2022年直播课程说课比赛一等奖、2022年百花杯说课比赛三等奖。

林婷婷：女，现为中心（宫）美术专职教师。毕业于华南师范大学美术学院影视动画专业，大学本科，文学学士。2019年获“广东省优秀社会教育工作者”称号，2023年获广东省“百花杯”论文大赛二等奖并于省刊《广东教学报》公开发表论文。期间辅导学生参与“中国国际少儿漫画大赛”“日中书画大赛”“粤港澳青少年书画大赛”“省中小学生艺术展演”等国内外美术赛事获奖人数达500人次，连续六年获得中国国际少儿漫画大赛优秀辅导老师的称号。在教学中注重引导学生思考，鼓励创新精神，培养学生的艺术创作能力。

林海茵：女，现为中心（宫）美术专职教师，中山市蓝星融合艺术团陶艺班指导老师。毕业于广州美术学院建筑艺术设计学院陶瓷艺术设计专业。陶瓷作品《印迹》曾入选“凝·器”亚洲陶艺邀请展，陶瓷作品《岭》曾入选广东省第五届大学生艺术博览会。蓝星融合艺术团学员作品入选2023年粤港澳大湾区（中山）孤独症青少年美术作品展。学生作品入选“粤见花开”广东省青少年美育成果展示大赛。专业基础扎实，善于引导学生思考和创新，将有趣活泼的教学方法运用在课堂上，善于培养学生的动手能力与创造性思维。

张泽玲：女，现为中心（宫）美术专职教师。毕业于广东工业大学艺术与设计的学院。拥有个人研发的课程，带领多名孩子获省级、国家级奖项。擅长各种绘画技能与日常生活相结合的创意课，在耐心细致且专业的教学中，孩子们汲取到美术知识的养分，学会用绘画这一种特殊的语言来表达自己的生活。同时也和孩子们缔结了深厚的情谊，亦师亦友，共同成长。

— 一语言艺术类：

陈斯文：女，现为中心（宫）语言艺术专职教师，中山市海燕艺术团语言艺术队指导老师，语言艺术科组长。毕业于北京师范大学珠海分校，播音与主持艺术专业，大学本科、文学学士。中山市戏剧家协会会员，中山市朗诵协会会员，“中山市青年讲师团”成员。从事少儿语言艺术表演教学近十年，教学认真负责，精益求精。具有丰富的主持和舞台表演经验，曾获第八届广东省戏剧花会获戏剧类银奖；在2015年原创舞台剧《童年你好》中饰演“郝贤惠”；在2016年原创舞台剧《少年孙中山》中饰演“孙母”；2020年10月，参演的小品《归来》获第六届中山市戏剧曲艺花会戏剧专场金奖。

刘德睿：男，现为中心（宫）语言艺术专职教师，中山市海燕艺术团语言艺术队指导老师，中山市青年艺术团常务副团长。“广东省青少年社会教育十大名师”称号获得者。毕业于湖南大学新闻传播与影视艺术学院表演系，大学本科，文学学士。曾在湖南省话剧团主演大型红色话剧《万水千山》，在广州市话剧艺术中心主演话剧《乌龙院之长白山传奇》，参演大型话剧《望》并在国家大剧院上演。导演、编剧中心（宫）原创大型儿童剧《小小英雄梦》《老爸萌娃 GO GO GO》《童年你好》《少年孙中山》《森林大拯救》《星空》等。从事少儿语言艺术与艺考表演教学近二十年，培养学员数千人次，具有丰富的教学经验。

专业教师简介（八）

一 一语言艺术类：

张佳欣：女，现为中心（宫）语言艺术专职教师。毕业于长江师范大学，播音与主持专业，大学本科、文学学士。在校期间曾参与大学主持艺术团。有爱心和耐心，热爱教育事业，曾获得 2021 年全国大学生广告艺术大赛荣获重庆市优秀奖三项；2022 年全国大学生广告艺术大赛荣获重庆市优秀奖两项；2023 年 10 月参加【郑家家宴之中山秀峰家塾】公益非遗文化话剧，饰演女二号小婵。

一 一科技文化类：

韩旭丽：女，现为中心（宫）专职教师，科技文化科组长。毕业于扬州大学外国语学院，英语语言文学硕士，英语专业八级，持有美国 TESOL 教育学会 (American TESOL Institute) 颁发的国际英语教学资格证书以及中国电子学会青少年信息科技教学（科学素养）中级证书。擅长于提升学生的英文与科学素养，有多篇教学论文发表，曾荣获广东省“百花杯”论文大赛一等奖。指导多名学生在 IEEA 国际英语精英赛、奥林匹克英语演讲大赛、全国青少年科技作品大赛、创意机器人大赛中斩获佳绩。有丰富的教学经验，责任心强，对学生有亲和力，教学风格生动活泼。

伍竹洋：男，现为中心（宫）专职教师。毕业于广东教育学院，持有中国电子学会青少年信息科技教学（科学素养）中级证书。曾被评为广东省优秀少先队辅导员，中山市优秀教师，荣获广东省创意机器人比赛园丁奖，全国青少年科技作品大赛优秀指导教师。辅导多名学生在 AIOT 大赛、蓝桥杯大赛（青少组）、广东省创意机器人大赛、ICC 全球发明奖省赛等多项比赛中获奖。教学风格幽默风趣，擅于营造生动有趣课堂氛围，注重教学细节和发现学生的闪光点，鼓励学生自信学习，让学生在快乐中体验成功，在自信的中不断成长。

康一玉：女，现为中心（宫）专职教师。毕业于湖南师范大学汉语言文学专业，大学本科，文学学士，中山市优秀教师。曾获中山市中学生作文教学比武一等奖，辅导的学生参加中山市中学生朗诵比赛获一等奖，学生作品多次在报刊杂志上发表。有多年教学经验，教学风格灵活，因材施教，课堂内容丰富多彩，注重学生兴趣培养。

黎鉴明：男，现为中心（宫）专职教师。毕业于陕西师范大学教育学本科、华南师范大学数学专科，国家奥林匹克数学一级教练员，中山市第一届奥林匹克数学教练员协会会员。教学上能因材施教，使学生健康成长，出类拔萃，屡获“华罗庚金杯”、“育苗杯”、“希望杯”等全国数学竞赛优秀教练员。硬笔书法作品曾获县、市教师书法比赛一、二等奖。

李韵茹：女，现为中心（宫）专职教师。毕业于北京师范大学珠海分校英语专业。小学英语二级教师，同时持有中国电子学会青少年信息科技教学（科学素养）中级证书。在教学中始终坚持“快乐学习”的理念，在快乐的氛围中培养学生的学习兴趣和自信。幽默风趣的启发式教学、灵活多样的课堂互动、轻松活跃的课堂氛围深受广大学员的喜欢。辅导多名学生在 IEEA 国际英语精英赛、奥林匹克英语演讲大赛中斩获佳绩。个人曾荣获中山市青少年活动中心（青少年宫）第二届说课大赛一等奖。

专业教师简介（九）

一 科技文化类：

吴钰姗：女，现为中心（宫）专职教师。毕业于吉林大学珠海学院汉语言文学专业。曾获“百花杯”广东省青少年社会教育优秀教师说课大赛“广东省青少年社会教育（语艺）优秀教师”称号、第十届“丁玲青少年文学奖”全国赛“优秀指导教师”称号、中山市青少年活动中心（中山市青少年宫）第三届说课比赛一等奖。曾于《启迪》（科教）期刊发表教学论文，并多次指导学生获广东省白名单作文赛事奖项及发表作文于市级报刊。

黄 旺：男，现为中心（宫）专职教师。毕业于肇庆学院，大学本科，文学学士，现为车辆模型国家二级裁判员、中国车辆模型运动协会会员、中山市车辆模型运动协会副会长。多次领队参加国内专业车辆模型竞赛，4名学生被授予国家三级运动员称号，辅导学生获省级以上金牌3枚（项）、银牌4枚（项）、铜牌7枚（项）、前八名19人次（项），一等奖5人次（项），二等奖19人次（项），三等奖44人次（项）。曾担任广东车辆模型锦标赛裁判、中山市石岐街道学生车辆模型竞赛裁判长，被评为广东省车辆模型锦标赛优秀指导老师，东莞青少年遥控模型竞赛暨大湾区邀请赛优秀指导教师。